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3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瑞封闭
基金主代码	500056
交易代码	5000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3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2002年3月12日至2017年3月11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2年3月20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主要投资于价值被市场绝对或相对低估的股票。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控制股票投资组合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的增值。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对宏观经济和市场发展趋势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进行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间的资产配置。当判断股票市场趋势向好时，基金管理人采取积极进取的投资方式，加大股票投资比例，降低债券投资、现金的比例，力求取得较好的资本增值收益；当预测股票市场走势趋淡时，则降低股票投资比例，加大债券投资和现金比例，避免股票市场大幅下挫时引起的资产损失。基金管理人主要选择公司价值被市场相对和绝对低估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无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裴学敏
	联系电话	020-38797888	95559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peixm@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9
传真		020-38799488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3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3,568,644.57
本期利润	232,355,829.4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7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3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14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05,697,463.1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9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08%	1.58%	-	-	-	-
过去三个月	1.79%	2.09%	-	-	-	-
过去六个月	8.38%	2.25%	-	-	-	-
过去一年	8.34%	2.22%	-	-	-	-
过去三年	10.01%	2.30%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1.90%	2.78%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2002年3月12日至2013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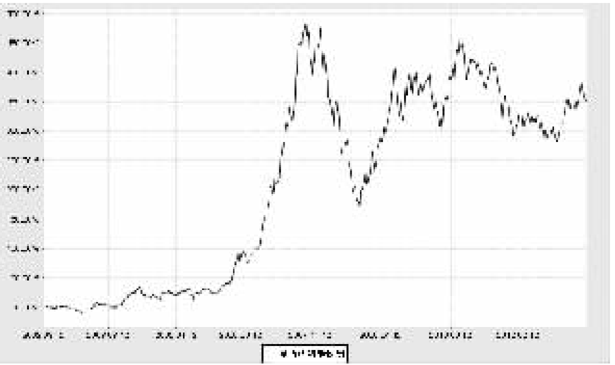

注：(1). 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总值的80%；
2) 本基金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20%；
3) 本基金投资于单个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 本管理人所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5) 本基金投资不超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6)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剧烈变化导致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调整，以符合上述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 本基金基金合同未规定业绩比较基准。

(3).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1.9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 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13年6月30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44只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有科瑞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有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09-28	-	7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行业研究员、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4次，为纯被动指数基金或量化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上半年，A股市场整体呈现结构分化格局，大小盘风格分化明显，创业板指数、中小板指数显著跑赢沪深300指数。尤其在2季度，沪深300指数下跌11.8%，上证指数下跌11.51%，中小板指数下跌3.42%，但同时创业板指数上涨16.76%。分析原因：从宏观经济层面看，经济数据持续低于预期，市场对于经济复苏的预期落空；货币层面看，2季度尽管整体正常，但6月末银行间市场出现流动性紧张，造成资金利率大幅波动上升；从微观行业以及企业层面看，各行业和行业内企业盈利能力出现显著分化。

在此宏观背景下，2季度行业分化更为明显，代表未来经济方向的TMT、环保、天然气等新兴产业明显上涨（直接带动了创业板指数），稳定成长的非周期行业如消费、医药等表现较为抗跌，金融、地产、能源、汽车等周期性行业股价表现较弱。

本基金在上半年基本保持较高仓位，增加了组合中新兴产业的投资品种占比，由于之前地产、汽车等周期性行业配置比例较重，导致净值涨幅受到一定损失。

2013年一季度债券市场在流动性宽松及经济下行预期的推动下，收益率曲线整体下行，信用利差不断收窄。但进入二季度之后，债市监管的加强及资金面的收紧，令市场走势骤变，尤其在6月底以来央行对市场流动性管理的“紧平衡”式管理导致资金面异常紧张，债券市场短端收益率大幅上行，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上移。

债券操作方面，上半年本基金积极在收益率具有吸引力时配置金融债，提高了货币类资产的收益。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01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3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下半年，短期看尽管经济数据疲弱，但通胀水平可控，考虑到市场目前的估值水平，市场进一步大幅下跌的概率不大，市场应存在结构性机会。但由于整体中小盘的估值溢价明显，精选真正成长股至关重要，将逐步增加对成长股的配置集中度。

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将降低收益率预期，立足中长期盈利成长性和稳定性的原则构建组合，将维持以竞争优势明显、估值较低的优质蓝筹公司为核心持仓结构，保持组合的流动性和稳定性，并在中小市值股票中寻找能超越周期的个股。

展望下半年债券市场，因经济反弹乏力，通胀存在低位回升的压力，同时流动性趋紧，债券市场在短期内难以有明朗前景。在增长疲弱和市场悲观预期相近的情况下，债市的主要关注点将是资金面和通胀走向以及信用利差的分化。根据内外源流动性的变化和央行规范银行投融资行为的态度，预计下半年难以复制上半年的资金宽松局面。资金成本中枢上移，四季度资金面将略好于三季度。关键因素的结构性变化将导致债券收益率与基本面之间出现超预期背离；而信用产品存量及结构变化导致供需不平衡消失、信用违约风险上升，因此信用利差的分化也将是关注重点。

下半年债券操作将在持有短久期金融债的基础上，择时配置收益率具有吸引力，流动性较好的短久期利率品种，以进一步提高本基金货币类仓位的持有期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3年上半年度，托管人在科瑞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3年上半年度，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科瑞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3年上半年度，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科瑞证券投资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32,000,647.21	151,513,722.29
结算备付金	4,311,766.12	1,457,133.53
存出保证金	586,651.73	1,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68,492,396.46	2,608,200,725.45
其中：股票投资	2,109,771,987.46	2,048,966,797.4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58,720,409.00	559,233,92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300,161.65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666,565.51	20,466,845.52
应收利息	13,407,965.39	7,644,733.39
应收股利	315,487.31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014,081,641.38	2,790,533,16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0,027,340.67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91,708.09	3,329,595.45
应付托管费	631,951.33	554,932.5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074,472.87	1,071,718.91
应交税费	1,307,938.86	1,307,938.86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78,107.06	900,000.00
负债合计	8,384,178.21	17,191,526.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5,697,463.17	-226,658,366.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5,697,463.17	2,773,341,63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14,081,641.38	2,790,533,160.18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19元，基金份额总额3,000,000,000.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265,923,401.98	70,051,982.86
1.利息收入	10,775,095.90	13,888,799.7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90,532.93	796,243.90
债券利息收入	9,762,903.86	12,810,668.7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21,659.11	281,887.1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6,355,605.33	-60,489,227.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3,566,959.20	-78,161,075.3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41,902.98	-726,488.2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2,546,743.15	18,398,335.8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787,184.88	116,612,760.1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515.87	39,650.69
减：二、费用	33,567,572.53	26,804,069.03
1.管理人报酬	22,153,007.40	20,571,177.35
2.托管费	3,692,167.86	3,428,529.5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69,648.28	2,235,293.75
5.利息支出	1,125.00	326,862.1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125.00	326,862.13
6.其他费用	251,623.99	242,206.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355,829.45	43,247,913.8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355,829.45	43,247,913.8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26,658,366.28	2,773,341,633.7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2,355,829.45	232,355,829.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5,697,463.17	3,005,697,463.1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68,894,964.04	2,731,105,035.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3,247,913.83	43,247,913.8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25,647,050.21	2,774,352,949.7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叶俊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科瑞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1]59号文件“关于同意科瑞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批准，由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二家发起人共同发起并向社会募集设立。本基金共募集基金份额30亿份，2002年3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2002年3月20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210,155,149.25	4.33%	347,974,697.28	23.81%

6.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91,326.30	4.35%	4,944.82	0.24%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296,101.07	23.97%	148,724.79	27.93%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153,007.40	20,571,177.3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692,167.86	3,428,529.55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19,110,562.00	219,110,562.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19,110,562.00	219,110,562.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30%	7.30%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粤财信托	7,500,000.00	0.25%	7,500,000.00	0.25%
广发证券	-	-	9,396,142.00	0.31%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132,000,647.21	451,492.00	31,142,849.29	785,413.3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999	华润三九	2013-06-03	重大事项	26.55	2013-08-19	26.51	470,000	11,220,913.42	12,478,500.00	-
300027	华谊兄弟	2013-06-05	重大事项	28.55	2013-07-24	31.41	539,817	15,067,472.45	15,411,775.35	-
300133	华策影视	2013-05-28	重大事项	24.43	2013-07-30	26.87	310,000	5,876,935.12	7,573,300.00	-
600436	片仔癀	2013-06-21	重大事项	136.82	2013-07-01	118.73	65,000	6,983,759.20	8,893,300.00	-
600688	S上石化	2013-06-28	重大事项	8.19	2013-08-20	4.90	325,700	1,863,662.51	2,667,483.0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2,063,305,038.11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705,187,358.35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2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1,880,652,737.65元，第二层级727,547,987.8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等交易不活跃情况、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于上述事项影响期间不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第三层级公允价值期初金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初未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2012年期初：同)；本基金本期净转入/(转出)第三层级0.00元(2012年度：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09,771,987.46	70.00
	其中：股票	2,109,771,987.46	7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658,720,409.00	21.85
	其中：债券	658,720,409.00	21.8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300,161.65	2.7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6,312,413.33	4.52
6	其他各项资产	25,976,669.94	0.86
7	合计	3,014,081,641.3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7,900.00	0.01
B	采矿业	11,322,500.00	0.38
C	制造业	1,341,112,773.85	44.6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190,800.00	1.30
E	建筑业	148,108,733.22	4.93
F	批发和零售业	64,474,391.26	2.1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222,924.20	0.1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7,915,373.73	3.92
J	金融业	9,714,300.00	0.32
K	房地产业	184,304,078.90	6.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9,919,545.60	3.3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274,891.35	1.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8,447,375.35	1.28
S	综合	20,606,400.00	0.69
	合计	2,109,771,987.46	70.1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8,990,000	88,551,500.00	2.95
2	000651	格力电器	3,300,000	82,698,000.00	2.75
3	600340	华夏幸福	2,365,950	76,988,013.00	2.56
4	002236	大华股份	1,959,000	74,892,570.00	2.49
5	600587	新华医疗	1,699,000	70,406,560.00	2.34
6	002241	歌尔声学	1,650,000	59,878,500.00	1.99
7	002038	双鹭药业	979,400	57,392,840.00	1.91
8	600535	天士力	1,355,000	53,048,250.00	1.76
9	300253	卫宁软件	1,100,825	44,693,495.00	1.49
10	600887	伊利股份	1,370,000	42,853,600.00	1.4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efunds.com.cn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82,580,594.97	2.98
2	002236	大华股份	52,819,710.57	1.90
3	002241	歌尔声学	48,609,285.44	1.75
4	600837	海通证券	48,152,545.68	1.74
5	600016	民生银行	47,973,444.39	1.73
6	601668	中国建筑	36,099,746.38	1.30
7	000625	长安汽车	35,505,671.21	1.28
8	600887	伊利股份	34,513,660.31	1.24
9	002081	金 螳 螂	31,266,406.67	1.13
10	601699	潞安环能	30,408,087.00	1.10
11	600015	华夏银行	30,277,804.33	1.09
12	600332	广州药业	29,707,149.51	1.07
13	000002	万 科A	28,734,541.27	1.04
14	600030	中信证券	26,597,359.73	0.96
15	000538	云南白药	26,308,636.61	0.95
16	002635	安洁科技	25,335,526.03	0.91
17	300228	富瑞特装	25,302,664.60	0.91
18	600315	上海家化	23,449,449.84	0.85
19	002456	欧菲光	23,430,283.89	0.84
20	300074	华平股份	23,213,312.59	0.84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31,595,329.48	4.75
2	000024	招商地产	122,366,460.74	4.41
3	601166	兴业银行	102,034,523.22	3.68
4	600519	贵州茅台	101,820,406.83	3.67
5	000002	万 科A	84,674,988.38	3.05
6	000651	格力电器	80,193,750.21	2.89
7	600015	华夏银行	70,671,690.96	2.55
8	600837	海通证券	59,686,866.82	2.15
9	600016	民生银行	57,798,728.09	2.08
10	600036	招商银行	47,699,928.95	1.72
11	000423	东阿阿胶	41,565,559.44	1.50
12	600587	新华医疗	40,325,140.85	1.45
13	600030	中信证券	37,818,908.45	1.36
14	601699	潞安环能	33,624,477.78	1.21
15	600585	海螺水泥	31,415,299.90	1.13
16	002635	安洁科技	28,928,958.95	1.04
17	000625	长安汽车	27,865,376.04	1.00
18	600805	悦达投资	26,462,579.34	0.95
19	002415	海康威视	25,486,429.63	0.92
20	600256	广汇能源	24,624,492.86	0.89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337,047,525.1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520,112,228.23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00,250,000.00	3.34
3	金融债券	557,913,000.00	18.5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57,913,000.00	18.5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57,409.00	0.02
8	其他	-	-
9	合计	658,720,409.00	21.9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0228	12国开28	2,600,000	259,870,000.00	8.65
2	1101032	11央行票据32	1,000,000	100,250,000.00	3.34
3	130308	13进出08	700,000	69,552,000.00	2.31
4	120414	12农发14	500,000	49,305,000.00	1.64
5	120245	12国开45	400,000	39,788,000.00	1.3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0.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86,651.7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666,565.51
3	应收股利	315,487.31
4	应收利息	13,407,965.3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976,669.94

7.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22	同仁转债	557,409.00	0.02

7.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0,441	98,551.30	1,663,610,650	55.45%	1,336,389,350	44.55%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95,387,637	9.85%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9,999,926	9.67%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9,110,562	7.30%
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8,053,500	2.94%
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万能	82,997,489	2.77%
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5,466,331	2.18%
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3,999,659	2.13%
8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53,466,254	1.78%
9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012G-ZY001沪	44,099,892	1.47%
10	伦敦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0,716,541	1.3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00	0%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9 重大事件揭示

9.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9.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9.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9.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9.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9.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9.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9.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财达证券	1	409,866,199.28	8.44%	366,516.50	8.34%	-
财富证券	1	82,893,713.12	1.71%	75,466.89	1.72%	-
长城证券	1	712,677,522.66	14.67%	648,823.76	14.76%	-
光大证券	1	460,000,332.91	9.47%	418,783.75	9.52%	-
广发证券	1	210,155,149.25	4.33%	191,326.30	4.35%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2	231,693,242.74	4.77%	210,934.19	4.80%	-
国信证券	1	336,186,708.59	6.92%	299,406.22	6.81%	-
国元证券	1	152,221,074.26	3.13%	136,007.21	3.09%	-
南京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895,566,393.07	18.44%	809,429.80	18.41%	-
齐鲁证券	2	67,613,848.50	1.39%	61,554.69	1.40%	-
山西证券	1	357,390,967.26	7.36%	322,555.28	7.34%	-
上海证券	1	-	-	-	-	-
申银万国	1	95,956,682.55	1.98%	87,359.65	1.99%	-
湘财证券	1	188,777,007.86	3.89%	171,863.10	3.91%	-
银河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655,438,369.59	13.50%	596,709.68	13.57%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交易单元，减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个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9.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达证券	-	-	-	-	-	-
财富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2,240,007.20	100.00%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齐鲁证券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湘财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